

2023 年度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概况

- 一、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主要职责
- 二、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概况

一、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主要职责

1、协调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有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教育、技能培训。

2、协助做好辖区内单位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退役军人党员摸排登记等工作,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3、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工作,上级领导、部门交办的信访事项,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开展心理疏导、法律服务等工作

4、搭建政策咨询、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化解矛盾和思想稳定工作。

5、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及时报告有关政策落实、工作开展,以及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思想状况、家庭生活情况。

6、突出面对面、个性化服务,主动入户宣讲政策、心理疏导、解决问题,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配合办理相关优抚证件、证书等服务事项。

7、结合“八一”、春节等重大节日,以及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出现重大变故等情况,及时开展走访慰问。

8、指导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

9、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机构设置

机构设置: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股级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8.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7.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2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8.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28.20	总计	60	228.2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8.20	22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2	217.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	9.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	4.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3.47	203.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5	9.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43.34	143.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18	5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8	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8.20	22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8	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8	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8.20	130.28	9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2	119.70	9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5	14.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	9.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	4.7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3.47	105.54	97.93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5		9.95			
2082850	事业运行		143.34	105.54	37.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18		5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8	1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8	10.58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8.20	130.28	97.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8	1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8.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7.62	217.6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58	10.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8.20	228.2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8.20	总计	64	228.20	228.2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28.20	130.28	9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2	119.70	9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5	14.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	9.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	4.7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3.47	105.54	97.93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5		9.95
2082850	事业运行	143.34	105.54	37.8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18		5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8	1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8	10.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8	1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0101	基本工资	15.23	30201	办公费	3.42
30102	津贴补贴	20.5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8.3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2.91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2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30211	差旅费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3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0.5	0.00	0.00	0.00	0.00	0.5	0.27	0.00	0.00	0.00	0.27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总收入 228.2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8.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8.2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9 万元，下降 11.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减少、工资福利减少；二是优抚对象危房改造（修缮）工程项目减少；三是提倡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过紧日子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总支出 228.2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28.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0.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52 万元，下

降 6%，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减少、工资福利减少。

2. 项目支出 97.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38 万元，下降 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不必要的活动开展；二是提倡厉行节约，减少铺张浪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8.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8.2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9 万元，下降 11.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减少、工资福利减少；二是优抚对象危房改造（修缮）工程项目减少；三是提倡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过紧日子；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8.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8.2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9 万元，下降 11.58%；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基本支出减少；二是优抚对象危房改造（修缮）工程项目减少；三是提倡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过紧日子；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5 万元的 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7 万元，增长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预算 0.5 万元的 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7 万元，增长 10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上年受疫情影响，活动项目相对减少，基本零接待。2023 年按年度计划逐渐恢复相关项目活动，因此产生 2670 元的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27 万元，占 5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 2023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7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到本单位开展活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 次，接待人数共 32 人。1、接待市双拥办“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活动共 22 人，接待费 1980 元；2、接待市军人事务局开展“关爱功臣送医送药”活动共 10 人，接待费 690 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9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 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17 个，共涉及资金 97.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5%；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

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对“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活动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自评得分 93 分，自评等级为“优”，项目指标总金额为 20 万元，支出金额为 16.99 万元，执行率为 85%。资金主要用于对辖区内的所有优抚对象开展各类服务、开展活动、生活保障、走访慰问等工作。较好完成各项绩效指标，预算绩效管理效果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17 项目绩效自评。

南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2.08 万元，执行数 97.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我单位年初设定的预算绩效项目目标到年底基本完成，完成效果较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在预算制定时仍有所欠缺，原因是某些项目欠缺科学的预算测量标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制定完善的年度工作计划，科学编制项目预算。2、根据项目执行率偏低的实际支出情

况及时进行预算调整，回收资金，确保财政资金的高效使用；3、改进工作方法，提高项目实施进度，完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设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